

Q/YTZ

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YTZ 015.2—2021

板栗 第2部分：农药限量

2021 - 3 - 5 发布

2021 - 3 - 12 实施

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起草单位：云南天质弘耕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美琼、李佩龙、付玲芳、杨发宝。

板栗

第2部分：农药限量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板栗主要病虫害防治的原则、措施及推荐使用药剂的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板栗树的病虫害防治。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CB/T 8321.1~8321.9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NY/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总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经济危害允许水平

是指因病虫害造成的损失与若防治其危害所需费用相等条件下的材积损失程度或病虫害指数（虫口密度、感病指数等）。

3.2

农业措施

通过改变耕作栽培措施或利用选育抗病、抗虫作物品种，有目的地创造利于作物生长发育而不利于病虫害发生和为害的方法。

3.3

物理措施

利用各种物理因素和机械设备防治病虫害的方法。

3.4

生物措施

利用有益生物或生物的代谢产物控制病虫害的发生、繁殖或减轻其危害的方法。

3.5

化学防治

用化学农药防治病虫害的方法。

3.6

农药安全间隔期

最后一次施药至果实采收的间隔天数。

4 推荐使用药剂的说明

本文件推荐的杀菌剂/杀虫剂是经我国农药管理部门登记允许在板栗上使用的，不得使用国家禁止在果树上使用和未登记的农药。当新的有效农药出现或者新的管理规定出台时，以最新的规定为准。

5 主要防治对象

5.1 病害

板栗炭疽病、板栗白粉病、板栗干枯病。

5.2 虫害

栗瘿蜂、栗绛蚧、桃蛀螟、栗皮夜蛾、栗透翅蛾、金龟子、栗大蚜。

6 主要病虫害防治原则

6.1 以农业防治和物理防治为基础，提倡生物防治，根据板栗病虫害发生规律，科学安全地使用化学防治技术，最大限度地减轻农药对生态环境的破坏和对自然天敌的伤害，将病虫害造成的损失控制在经济危害允许水平之内。

6.2 按照《农药管理条例》的规定，使用的药剂均应在国家农药管理部门登记允许在板栗上用于防治该病虫害的种类，如有调整，按照新的管理规定执行。

6.3 禁止使用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和致畸、致癌、致突变农药（在果蔬上禁用的农药名单参见附录A，并根据国家发布的最新公告及时调整）。

6.4 农药合理使用按照 GB/T 8321 和 NY/T 1276 的规定执行。

7 主要病虫害防治措施

7.1 植物检疫

按照《植物检疫条例》的有关规定，在引进苗木或接穗时应实施植物检疫措施，防止危险性有害生物传入。

7.2 农业防治

7.2.1 种植环境要求

作物生态种植基地应选择无污染和生态条件良好的地区，远离工矿区和公路铁路干线，避开工业和城市污染源的影响。同时，生态种植生产基地应具有可持续的生产能力。

7.2.2 品种选择

根据自然条件，因地制宜，选择抗病、优质、耐贮运、商品性好、适合市场需求的优良品种。

7.2.3 土壤翻耕

在冬季对土壤进行翻耕，使病虫害暴露在土壤表层，利用太阳紫外线杀灭病原菌，利用冬季低温杀灭害虫，从而降低病虫源，降低病虫害对作物的危害。

7.2.4 科学管水

根据土壤墒情、气温和降雨情况，旱时及时灌溉，防止高温干旱造成虫害爆发；雨季及时排水，降低田间湿度，防止高温高湿造成病害爆发。

7.2.5 田间除草

在春、夏季适当保留园地杂草，有利于调节土壤墒情，降低病原菌感染风险，有利于天敌栖息，控制害虫危害。夏季杂草长势旺时，及时进行人工割草，保持园地杂草地上高度在20~30cm之间，保留天敌的食物链和栖息地。冬季结合土壤翻耕，去除田间杂草，降低病虫越冬基数，减轻次年病虫害危害。

7.2.6 清洁园地

采收后，及时清除被病虫害侵害的病枝、病叶、受害枝叶的植株残体，带出田间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保持园地清洁。

7.3 物理防治

7.3.1 用黑光灯引诱栗皮夜蛾、透翅蛾、金龟子、卷夜蛾等。

7.3.2 利用某些害虫对糖、酒、醋液有趋性的特性，在糖、酒、醋液中加入农药进行诱杀；用黄板诱杀蚜虫。

7.3.3 人工捕捉天牛、金龟子等，摘除栗瘿蜂虫瘿，冬季人工刮除栗大蚜虫卵。

7.3.4 在栗园零星种植向日葵、玉米等作物，诱集桃蛀螟成虫产卵，再用药剂灭杀幼虫。

7.4 生物防治

人工引移、繁殖释放天敌，用西方育爪螨、草蛉防治针叶小爪螨、栗大蚜；用黑缘红瓢虫防治栗绛蚧；用中华长尾小蜂防治栗瘿蜂等；应用生物源农药和矿物源农药防治栗瘿蜂、板栗炭疽病等；在栗园中放置桃蛀螟性诱剂和少量农药，杀死桃蛀螟成虫。

7.5 化学防治

加强病虫害发生动态的监测与预报，适时用药。严格控制农药的安全间隔期、施用量、施用浓度和次数。交替使用不同作用机理的农药。板栗主要病虫害化学药剂防治参见附录B。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国家禁止和限制使用的农药

A.1 禁止（停止）使用的农药

六六六、滴滴涕、毒杀芬、二溴氯丙烷、杀虫脒、二溴乙烷、除草醚、艾氏剂、狄氏剂、汞制剂、砷类、铅类、敌枯双、氟乙酰胺、甘氟、毒鼠强、氟乙酸钠、毒鼠硅、甲胺磷、对硫磷、甲基对硫磷、久效磷、磷胺、苯线磷、地虫硫磷、甲基硫环磷、磷化钙、磷化镁、磷化锌、硫线磷、蝇毒磷、治螟磷、特丁硫磷、氯磺隆、胺苯磺隆、甲磺隆、福美肿、福美甲肿、三氯杀螨醇、林丹、硫丹、溴甲烷、氟虫胺、杀扑磷、百草枯、2,4~滴丁酯、氟虫胺、百草枯可溶胶剂。

注：2,4~滴丁酯自2023年1月29日起禁止使用。溴甲烷可用于“检疫熏蒸处理”。杀扑磷已无制剂登记。

A.2 限制使用的农药

表A.1 限制使用的农药

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水胺硫磷、氧乐果、灭多威、涕灭威、灭线磷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菌类、中草药材和甘蔗作物上使用，禁止用于防治卫生害虫，禁止用于水生植物的病虫害防治
内吸磷、硫环磷、氯唑磷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中草药材上使用
乙酰甲胺磷、丁硫克百威、乐果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菌类和中草药材上使用
毒死蜱、三唑磷	禁止在蔬菜上使用
丁酰肼（比久）	禁止在花生上使用
氰戊菊酯	禁止在茶叶上使用
氟虫腈	禁止在所有农作物上使用（玉米等部分旱田种子包衣除外）
氟苯虫酰胺	禁止在水稻上使用

附 录 B
(资料性附录)
板栗主要病虫害化学药剂防治

板栗主要病虫害化学药剂防治见表 B.1。

表B.1 板栗主要病虫害化学药剂防治

防治对象	化学药剂防治
栗瘿蜂	6月上旬~7月底, 喷 50%杀螟硫磷乳油 1000 倍液或 1.8%阿维菌素 3000 倍液~5000 倍液。
栗绛蚧	5月中下旬喷 10%吡虫啉可湿性粉剂 1000 倍液, 6月上旬再喷一次。
桃蛀螟	6月上旬~8月上旬喷 50%杀螟硫磷乳油 1000 倍液或 2.5%溴氰菊酯乳油 3000 倍液。
栗皮夜蛾	5月下旬~6月上旬和 6月下旬~7月上旬喷 50%杀螟硫磷乳油 1000 倍液, 重点喷果蒲。
栗透翅蛾	5月上旬~7月下旬喷 50%杀螟硫磷乳油 1000 倍液。
金龟子	发芽期至展叶期的傍晚, 地面喷 50%辛硫磷乳油 300 倍液或 1.8%阿维菌素 3000 倍液~5000 倍液。
栗大蚜	芽萌动至展叶前喷 40%乐果乳油 1000 倍液或 1.8%阿维菌素 3000 倍液~5000 倍液。
栗炭疽病	发芽前喷 10 波美度石硫合剂; 4月~5月用 50%多菌灵可湿性粉剂 600 倍液~800 倍液, 隔 10 天喷 1 次, 连喷 3 次。
栗白粉病	开花前喷 0.2 波美度~0.3 波美度石硫合剂或 50%福·福甲肿·福锌可湿性粉剂 1000 倍液, 各喷 2 次, 隔 7 天喷 1 次。
栗干枯病	刮除病斑后, 在病疤处涂抹抗菌剂“402” 200 倍液或 10 波美度石硫合剂或 40%福美·砷可湿性粉剂 50 倍液。